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SUR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

**關於關連交易 —
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之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有關批准股東協議及相關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謹請參閱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及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日之公佈及通函。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批准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保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太平保險有限公司、富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中國保險（控股）」）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就在中國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太平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而訂立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及相關交易之普通決議案（「該決議案」），已獲中國保險（控股）、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工銀亞洲」）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外之本公司股東（合稱「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331,693,592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股份」），而總數479,339,000股股份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該決議案，惟並無股份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只可投票反對該決議案。中國保險（控股）（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擁有或可行使726,389,705股股份（相等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投票權約54.55%）之控制權）、工銀亞洲（本公司股東，擁有或可行使125,964,887股股份（相等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投票權約9.46%）之控制權）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上之表決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之規定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05室）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股東特別大會就該決議案表決之投票結果如下：

該決議案	投票數目(百分比)	
	贊成	反對
動議 批准股東協議及一切相關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全權代表本公司簽署、蓋印、訂立、完成、履行及交付一切相關之文件及契據，並作出彼等認為使股東協議及一切相關交易生效而須執行之一切必要或合適之行為、事宜及事項。	211,881,064 100%	無 0%

由於該決議案之贊成票達50%以上，故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之形式獲正式通過。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共有六名執行董事楊超先生(主席)、繆建民先生、吳俞霖先生、董明博士、沈可平先生及劉少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鄭常勇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博士及劉偉傑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楊超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